

蘭潭校區112學年度 寒假住宿申請公告

三、五舍須配合寒住營隊清空樓層113/1/9前另行公告，清空物品可暫寄各舍公共區域

開放寒住日期：▲ 113/1/16(二)15時至2/6(二)11時止 **未依規定完成離宿手續 取消再申請住宿之權利**

及【2/15(四)，因同學均已回原寢，限下學年有蘭潭校區床位者始可申請】

▲ 2/6~2/15春節不回家的同學(下學期有床位者)，一律須線上申請春節住宿 待學校系所備查

▲ 舊生開學進住(下學期有床位者) 113/2/16 (五) 上午9時起

一、寒假住宿：

開放期間	限下學期於蘭潭學生宿舍有床位者 A：113/1/16(二)15時至2/6(二)11時止 B：2/15(四)9時至2/16(五)11時止	非蘭潭校區住宿生及營隊
春節關舍期間 (只能回原寢) (期間留在宿舍都要申請)	限下學期於蘭潭學生宿舍有床位者 113/2/6(四)中午12時起 至2/15(四) 9時至2/16(五)11時止 須於113/1/16 (二) 中午12：00前線上申請完成	113/1/16(二)15時至2/6(二)11時止

二、申請辦法：(一) 線上登記申請 網址 <https://supr.link/E7D42> 或掃描下方 QR call

(二) 非住宿生、非本校生(須附公函)至宿舍辦公室填寫申請單，請將身分證正面影本、郵局存摺正面影本以及繳費明細表影本貼在申請書背面之黏貼框內。

三、申請程序：

(一) 申請期限：【112/12/18(一) ~ 113/1/2 (二) 中午12:00前】。

(二) 印繳費單：請至 e 化校園印繳費單【113/1/8(一)起】。

(三) 繳費方式：使用 ATM 轉帳、7-11、萊爾富、OK、全家、郵局【113/1/8 (一) ~ 1/15 (一) 中午12:00前】逾期者請持繳費單於週一至週四上午10時至11時30分至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總務處出納組，向中國信託嘉義分行派駐人員繳費。

(四) 完成申請期限：113/1/15 (一) 中午12時前繳回收據

以收據為憑【為利於床位安排，請於1/15(一)前完成繳費及繳回收據之手續 逾期視同放棄申請住宿資格



未繳收據者不受理進住

(五) 公佈寒假住宿床位：113/1/16 (二)

四、團住申請注意事項及應檢附的相關證件如下：

(一) 集訓校隊須取得相關單位主管證明。

(二) 社團活動須取得課活組長之證明，並由活動負責人完成寒假團體住宿申請表於113/1/2 (二) 中午12：00前，向宿舍辦公室申請。

(三) 非本校申請住宿者須附公函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包月制與選天制請依個人需求擇其一，不可混用。冷氣儲值付費，餘額不退款，請酌量儲值。

(一) 包月制：

收費	包月(僅適用全期A+B 包括春節2/6~2/15) 限112學年度下學期有蘭潭宿舍床位的住宿生		選天 限112學年度下學期有蘭潭宿舍床位的住宿生	
	女三舍	男五舍	本校生	非本校生
	1680元/人	1800元/人	180元/人	1~15人 15人以上
				250元/人 200元/人

(二) 選天制：跳天住宿者須注意：於申請之「住宿截止日」隔天上午11:00前搬離宿舍，由宿辦檢查完畢後簽名，並歸還鑰匙冷氣卡。

(三) 春節收費方式：一天180元(須回原寢)。

(四) 押金：校外人士、本校畢業生及團體住宿者需繳交押金2000元。

(五) 清潔違規費用：宿聯會決議，住宿期間違反宿舍管理規則者，依違紀記點制繳交清潔違規費用(每扣一點繳交清潔違規費用100元)。

(六) 逾時未辦理離宿者：視同仍住宿，應按日補繳住宿費用並收取宿舍清潔費200元，不得異議。

六、相關事項：

(一) 完成申請後變更住宿日期(人數)致需更改(取消)繳費單或逾期申請時，每次需進行愛舍服務10小時。

(二) 寒住採集中住宿制(非住原寢室)，寢室床位由宿舍辦公室統籌安排，申請人不得異議。

(三) 申請寒住，除113/1/16日當日進住者(請於113/1/16日15:00後遷入)洽宿舍服務台或辦公室領取鑰匙冷氣卡辦理進住外，其餘申請者於入住當日15：00~16：00前(假日不受理)

親自至服務台或辦公室領取鑰匙冷氣卡並辦理進住 未完成相關申請及繳費手續者不得進住。

(四) 寒假住宿期間，須配合本校門禁安全管制靠卡進出。

(五) 申請寒假住宿者，須於申請之住宿截止日隔天上午11:00前搬離宿舍，由宿辦檢查完畢後簽名，並歸還鑰匙冷氣卡 未依規定辦理寒住離宿者，在校生取消爾後住宿資格外，非在校生押金全額扣除。

(六) 春節期間113/2/6 (二) 早上11:00起關閉宿舍，113/2/16 (五) 上午09:00後開啟宿舍。

(七) 春節期間(113/2/6 12時 ~ 113/2/15)，需住宿者請於113/1/2 (二) 中午12：00前，完成線上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

春節期間請自我管理本舍無法提供服務，若有緊急狀況請撥打本校教官24小時值勤專線05-2717373或宿舍警衛室05-2717150。

(八) 團體住宿申請者另依團體住宿辦法辦理，詳情請洽宿舍辦公室。

七、本公告若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修正之。